

浙江德宏汽车电子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一次会议决议

浙江德宏汽车电子电器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一次会议于 2024 年 4 月 8 日在公司五楼一号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。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》等法律规章的规定。本次会议由独立董事陈福良召集并主持，应到董事 3 人，实到董事 3 人。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：

一、审议通过《关于新增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独立董事经审议后一致认为：

议案所述预计新增日常关联交易为公司正常经营业务，交易公平、公正、公开，交易方式符合市场规则，交易价格公允，有利于公司业务稳定发展，没有对公司独立性构成影响，未发现有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关联方交易情况，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、上海证券交易所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浙江德宏汽车电子电器股份有限公司

独立董事：陈福良、叶肖华、洪林

2024 年 4 月 8 日